附件2：

**2024年全国数字乡村创新大赛公告**

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，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“三农”工作的重要论述，引导社会力量广泛参与数字乡村建设，激发数字乡村创新活力，进一步发现挖掘优秀人才，宣传推介典型案例，推动创新成果应用落地，经中央网信办批准，举办2024年全国数字乡村创新大赛（以下简称大赛）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**一、大赛主题**

数字赋能乡村振兴 创新引领乡村未来

**二、大赛时间**

2024年6月至9月

**三、组织架构**

（一）指导单位

中央网信办、农业农村部

（二）主办单位

中国网络社会组织联合会、农业农村部信息中心、山西省委网信办、山西省农业农村厅

（三）承办单位

央视网、大同市委网信办、大同市农业农村局、启迪之星

**四、参赛对象**

大赛秉持开门办赛原则，面向全社会开放，包括企业、事业单位、社会组织以及自由职业者。鼓励农村基层组织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等参赛。党政机关及其领导干部、工作人员原则上不可参赛。

所有参赛者分为A组和B组，在赛事各个阶段分组进行比赛，分组设置奖项。其中，A组面向企事业单位，须以单位名义参赛，可多家单位联合参赛；B组以团队或个人名义参赛。具体参赛资格要求：

1.A组：所有参赛单位（企业、事业、科研院所、学校等单位）应在中国境内注册、登记或依法设置，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。从事数字乡村领域相关业务或具有相关项目实践经验，拥有自主知识产权且无产权纠纷，运作规范、社会信誉良好、无不良记录。如多家单位联合参赛，须明确参赛牵头单位。

2.B组：所有参赛人员应为年满18岁的自然人，从事数字乡村领域相关工作或具有相应专业知识和能力，遵纪守法、无不良记录。如以团队名义参赛，须明确团队负责人，且核心团队成员不超过5人，团队名称需符合法律法规、公序良俗相关规定。

**五、赛道设置**

围绕《数字乡村发展战略纲要》《数字乡村发展行动计划（2022-2025年）》和乡村振兴重点任务部署，设置3个作品赛道、10个方向。

1.应用场景创新赛道：

（1）乡村数字富民产业方向：聚焦数字技术在现代乡村产业体系构建中的应用，包括但不限于农村电商、农文旅融合、乡村新业态等。

（2）乡村数字治理方向：聚焦运用数字技术提升基层治理效能，包括但不限于农村智慧党建、“互联网+”政务服务、网上村务管理、社会综合治理数字化、智慧应急等。

（3）乡村数字惠民服务方向：聚焦运用数字技术促进农村基本公共服务普惠共享，包括但不限于智慧教育、智慧医疗、智慧养老、信息无障碍、农村数字金融、农业科技信息服务等。

（4）乡村数字文化方向：聚焦运用数字技术繁荣发展乡村文化，包括但不限于乡村网络文化产品创作、文化文物资源数字化、传统村落保护数字化、公共文化服务数字化、文化设施数字化改造等。

（5）智慧美丽乡村方向：聚焦运用数字技术推进农业绿色发展和塑造乡村绿色生活，包括但不限于农业投入品数字化监管、农产品质量安全数字化监管、农村人居环境数字化治理、生态环境保护数字化等。

2.机制创新赛道：

（1）涉农资源整合共享方向：聚焦涉农数据设施资源整合共享机制创新，包括但不限于乡村信息服务设施整合共享、涉农信息系统互联互通、涉农数据资源整合共享等。

（2）乡村振兴多元共建方向：聚焦数字赋能的社会多元主体共建机制创新，包括但不限于联农带农利益联结机制、多元投入长效运行机制、产学研用深度融合机制、基层群众自治机制等。

（3）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方向：聚焦城乡融合或区域协作创新机制，包括但不限于智慧城市与数字乡村统筹建设机制、数字乡村跨区域协作机制等。

3.技术产品创新赛道：

（1）关键核心技术研发应用方向：聚焦智慧农业核心技术领域，包括但不限于智能设计育种、智能农机装备、农业传感器与专用芯片、农业核心算法等在农业生产经营中的应用。

（2）新一代信息技术创新应用方向：聚焦前沿技术领域，包括但不限于人工智能、大数据、区块链、元宇宙等在数字乡村建设中的应用。

**六、报名事项**

参赛者应通过大赛官网（szxc.cfis.cn）注册报名。报名时按规定提交所需材料，经审核通过后即报名成功。如多家单位联合参赛（A组），需提供每家单位的盖章声明。报名成功后，原则上不可再作任何修改。

1.报名有关要求：

（1）参赛者报名信息须准确、真实、有效。一经发现弄虚作假，组委会将取消其参赛资格。

（2）参赛人员不得为失信被执行人，不得存在重大税收违法失信行为，不得在政府采购中存在严重违法失信行为。

（3）获得晋级决赛资格的参赛者应接受参赛当地省（区、市）网信办或大赛组委会包括参赛项目知识产权审查在内的尽职调查，审核未通过的参赛者将取消决赛参赛资格。

2.作品提交：

报名成功后，应根据所选择的赛道围绕相应赛题按时提交参赛作品（可在大赛官网下载参赛说明及相关模板）。每个赛道方向仅可提交1个作品。A组同一参赛主体最多提交3个作品，B组同一参赛主体仅可提交1个作品。作品经组委会审核通过后，原则上不可再作任何修改。参赛作品有关要求：

（1）参赛作品须保证原创性，不违反任何相关法律法规，不侵犯第三方任何知识产权或者其他权利（如仅拥有参赛作品部分知识产权，应提供其他所有权人授权参赛证明）。一经发现或权利人提出侵权行为并查证，组委会将取消其参赛资格。

（2）参赛作品应作脱敏脱密处理，内容不得体现参赛者联系方式。

**七、奖项设置**

1.优秀作品奖。参赛作品分组设置一二三等奖及优胜奖，颁发奖金或奖品、获奖证书。总额120万元，具体如下：

（1）一等奖3个　奖金15万元/个　总金额45万元

（2）二等奖6个　奖金8万元/个　总金额48万元

（3）三等奖12个　奖金2万元/个　总金额24万元

（4）优胜奖30个　奖品价值0.1万元/个　总金额3万元

2.特别奖项。对参赛作品中涌现出具有一定创新性和社会影响力，并在该领域具有一定引领力的项目或案例进行奖励。具体种类和奖项名称视评审情况确定，总数不超过20个，颁发获奖证书。

3.优秀组织奖。对在作品征集和赛事组织中做出突出贡献的省（区、市）网信办授予优秀组织奖（综合该省初赛组织情况、参赛作品数量、获奖作品数量、宣传报道情况等考虑）。组委会根据实际情况确定优秀组织奖数量，颁发获奖证书。

4.突出贡献奖。对积极参与大赛、支持举办赛事的单位授予突出贡献奖。组委会根据实际情况确定突出贡献奖数量，颁发获奖证书。

5.注意事项。对于经查实违反参赛规则的获奖者，组委会保留收回或拒绝授予其奖项的权利。本次大赛最终解释权归组委会所有。

**八、选手权益**

获奖作品将有机会获得以下权益：

1.案例推介：获奖作品入选由大赛组委会组织编制的优秀作品集，并通过数字乡村共建共享平台进行宣传推广。

2.宣传展示：获奖作品可在大赛媒体渠道进行展览展示、宣传报道和服务推介。

3.产融对接：为进入决赛的参赛者提供产融合作对接机会，为与产业投资基金、央企投资机构、创业投资机构、银行等合作提供对接渠道。

4.供需对接：为进入决赛的参赛者提供供需对接渠道，促进资源对接，助力参赛者拓展市场。

5.交流学习：获奖作品的团队有机会参与大赛组委会举办的政策宣贯、成果转化等活动。

**九、时间安排**

（一）报名阶段

6月7日至7月14日，参赛者统一在大赛官网规定时间内完成报名和作品提交，组委会在大赛官网发布赛题，组织资格审核和申报作品初审。拟对各省、区、市委网信办相关负责同志进行赛事组织培训，对参赛选手进行赛前辅导。

（二）初赛阶段

7月15日至25日，由各省（区、市）网信办从大赛官网下载本省参赛作品，会同农业农村部门完成初赛，组织推荐入围复赛作品。结果通过大赛官网对外发布。

（三）复赛阶段

8月上旬，由组委会组织专家对入围复赛作品分赛道进行评审，评选出优胜奖、入围决赛作品和特别奖项，评选出优秀组织奖、突出贡献奖和特别奖项。入围决赛作品将通过大赛官网对外公示。

（四）决赛阶段

9月下旬，在山西省大同市举行决赛，由组委会组织专家和特邀嘉宾对入围决赛作品进行评审，现场评选出一二三等奖。

（五）颁奖仪式

决赛后，在山西省大同市举行颁奖仪式，邀请中央网信办、农业农村部负责同志，中央网信办、农业农村部有关部门负责同志，当地政府负责同志、有关省市网信部门、农业农村部门负责同志，投资机构负责人、部分获奖作品代表参加。

颁奖仪式后，将组织大赛获奖团队和有关政府部门、投资机构等举办大赛项目对接会，加强政企合作交流，推动成果应用落地。

赛事咨询：田英雷　13011851314

　　　　　张家铭　17600510717

　　　　　吕慧彤　13521283895

报名咨询：齐媛媛　13522560881

　　　　　汪丹丹　13601121401

2024年全国数字乡村创新大赛组委会

2024年6月7日

